

2023 年度

四川省

乐至县南塔成人教育学校

单位决算

# 目录

公开时间：2024年8月21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7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9
第四部分 附件	12
第五部分 附表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二、收入决算表	13
三、支出决算表	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3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3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3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3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3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1、为成人提供初等教育等服务，成人初等教育及相关专业培训。

2、负责天池责任区 17 所民办幼儿园的卫生安全、保教保育等各项工作管理。

3、协助乐至县教育和体育局对民办幼儿园的年检、督导评估。

##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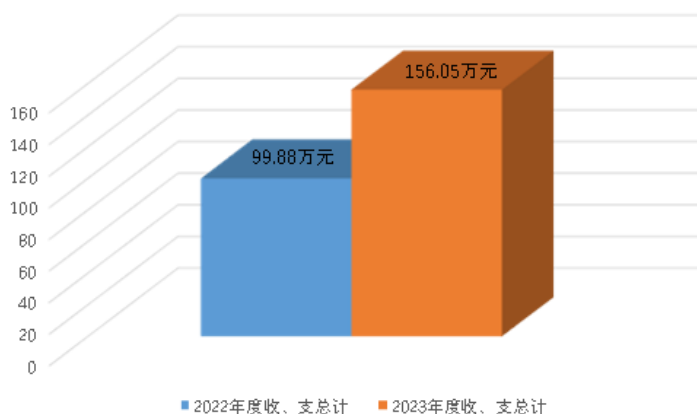
乐至县南塔成人教育学校属于乐至县教育和体育局部门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 0 个，其中行政机构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 0 个，其他事业机构 0 个。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56.0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6.17 万元，增长 56.2%。主要变动原因是：2023 年增加义务教育阶段作业本一免一减及贫困生生活补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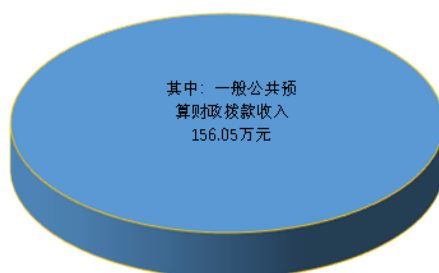
图1.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单位：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56.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6.05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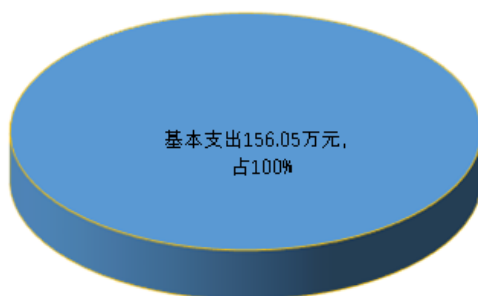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56.05万元  
(单位：万元)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56.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6.05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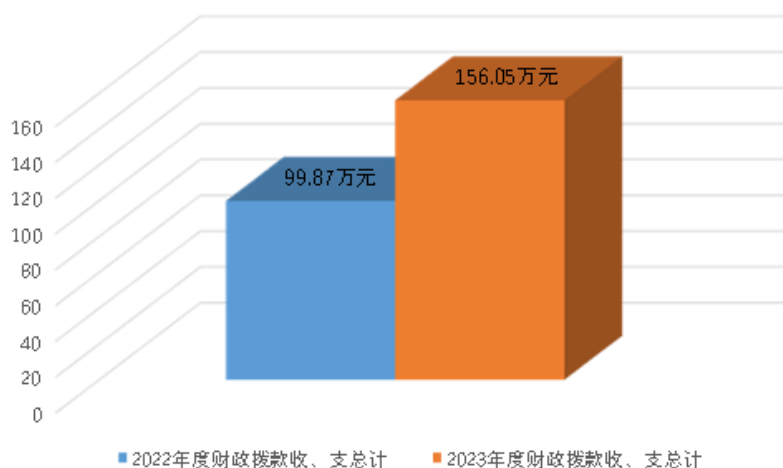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单位:万元)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56.0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6.18 万元，增长 56.2%。主要变动原因是：2023 年增加义务教育阶段作业本一免一减及贫困生生活补助。

图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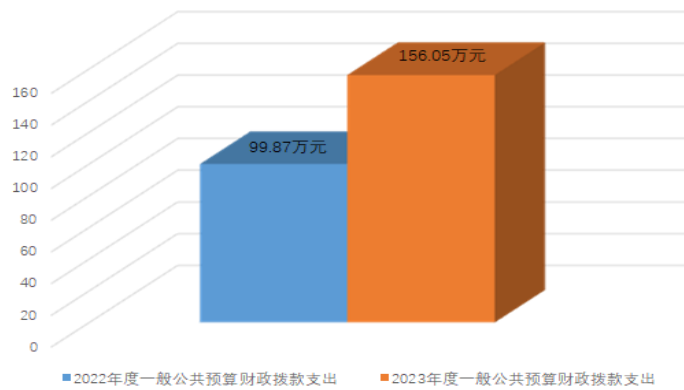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6.0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6.18 万元，增长 56.2%。主要变动原因是：2023 年增加义务教育阶段作业本一免一减及贫困生生活补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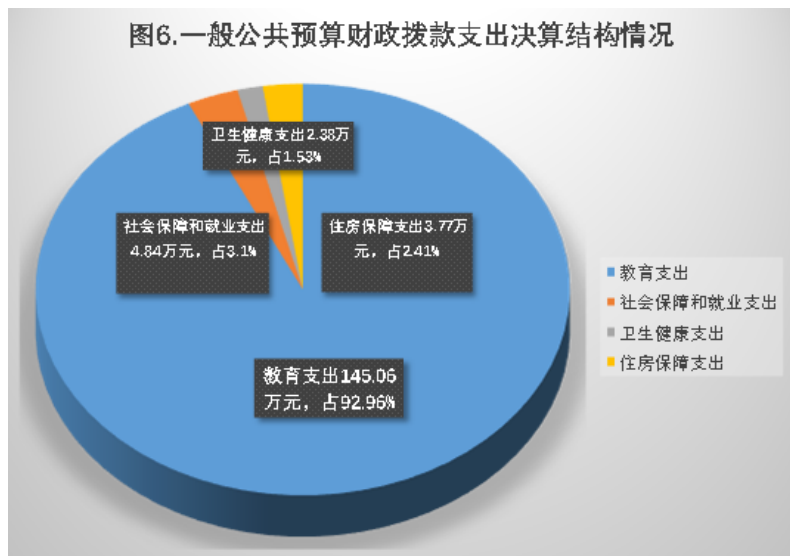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单位：万元)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6.0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145.06 万元，占 92.9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4 万元，占 3.1%；卫生健康支出 2.38 万元，占 1.53%；住房保障支出 3.77 万元，占 2.41%。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56.05，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支出决算为 28.7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支出决算为 116.2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0.3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3.7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6.0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5.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助学金等。

公用经费 0.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0%，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根据“三公”经费预算数，实时监测“三公”经费发生数，坚持厉行节约，尽量少接待或不接待，从而减少公务接待费的产生。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0%。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共计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共计支出 0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乐至县南塔成人教育学校属于财政补助的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乐至县南塔成人教育学校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乐至县南塔成人教育学校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乐至县南塔成人教育学校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因为本单位无项目支出，因此未组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本单位无此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本单位无此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本单位无此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  
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  
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指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幼儿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10. 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指反

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初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2.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3.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4.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7.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

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2023 年度）

因为本单位无项目支出，所以未组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